

2023年红楼梦初中读后感(汇总7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一

清朝小说家曹雪芹，早年经历富贵繁荣生活，后来家道中落，生活日趋贫困。他有感于统治阶级的腐朽凶残和内部的分崩离析，在评定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完成了《石头记》（即《红楼梦》前八十回的创作）。字字看来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寻常。后来，乾隆年间进士高鹗，续写了后四十回，保留了贾府被抄，黛玉病死，宝玉出家等悲惨结局，但贾府又终于复兴，则违背了原作的本意。

读过《红楼梦》以后，感觉其中最精彩的部分无异于《刘姥姥进大观园》了。刘姥姥进大观园时正是贾府烈火烹油，鲜花着锦的鼎盛时期，而刘姥姥则凭着自己的花言巧语，把贾府上上下下哄得团团转，更加客观的披露了贾府的奢靡腐败之风。

《红楼梦》最突出的艺术成就在于对众多人物成功的塑造，而每一个人物又都有自己鲜明的特点：凤姐精明能干，办事有条有理，但一生作恶多端；贾母体贴周到，和蔼可亲；贾宝玉自由散漫，痴情重情；薛宝钗知书达礼，美丽大方……但给我印象最深的却是内慧外秀、惹人怜爱、楚楚动人、多愁善感的林黛玉。她的美不仅体现在外在，而且还体现在才华横溢和具有浓郁的诗人气质。林黛玉有一张利害的嘴，正如薛宝钗所说：“共有颦儿这促狭嘴，他用‘春秋’的法子，把世俗粗话撮其要，删其繁，比方出来，一句是一句。”很多人认为，这是林黛玉“气量狭小”，“小肚鸡肠”的表现，

但我觉得，这不过是林黛玉借机说出了事情的真相，道出了自己寄人篱下的感觉而已，更显示出她纯真、耿直的个性。

鲁迅曾经说过：“读《红楼梦》，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流言家看见了宫闱秘事……”而在我眼下，却看见了宝、黛、钗三人的婚姻悲剧，封建贵族阶级及其家族的腐朽…《红楼梦》包罗万象，生动的为我们展现了中国封建社会的真实面貌。“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历史的沉淀在吟唱：到书里去吧！《红楼梦》的精彩之处实在太多了，值得我们读百遍！

红楼梦是一部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小说以讲述上层社会中的四大家族为中心图画，真实、生动地描写了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全部生活，是这段历史生活的一面镜子和缩影，是中国古老封建社会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崩溃的真实写照。把一个个的人物写的活灵活现，有以神话故事中的女娲为开头引出故事：石头记。有以甄隐士为线索开始即结束了整个的故事。

在遥远的大洋彼岸又一个国度——英国。她诞生了一位伟大的、杰出的、有天赋的，剧作家他就是莎士比亚。他用他毕生的经历发扬了本国的独有的一种艺术形式——戏剧。那时一个民族，他那时代不灭的灵魂，以各种形式表现着自己、充实着自己。正如莎士比亚与戏剧的微妙关系一样，曹雪芹及其《红楼梦》，就是我们中华民族不朽灵魂的一部分。与其说他是异步伟大的巨著，不如说它是中国通史。与其说那是写贵族的生活，不如说是当时时局的真实写照。从一点点的细节来讲，那种语言的魅力体现出来，用形象生动的语言塑造了许许多多的人物形象。从人物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一张一弛。一丝一毫无不张显出人物的特点，可以说那种语言的叙述找不出一斯破绽。而从中又可以看出一个民族发展的问题，具体的症结，具体的民生国计，无不与此相关联。这不只是一部文学作品，又是一部柬书。

前面说都都是前八十回，而后四十回我认为恰恰相反。从中有许多的破绽，例如贾宝玉在前八十回的一回中已经暗示到其是一悲剧人物，而到高鄂的笔下它又成了一个乐于学习又参加考试而考取举人，从一个顽童到一个好学之人，这中间几乎没有什么衔接，是很令人匪夷所思的。

《红楼梦》是无法写好的。再说想象曹雪芹一样的来刻画人物是非常难的，不是容易达到的。我看到不如留下这四十回不写，给人以遐想的空间，还是很美好的。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二

老师在班上推荐同学们读一本叫《聪明反被聪明误》的书。于是，我上网购买了。这本书的作者是美国的杰夫金尼。主人公格雷调皮捣蛋又可爱，又有些许小聪明，总会有许多奇怪的小计谋和不切实际的幻想。

书中讲述了主人公与他的亲戚朋友之间发生一系列的事情。我觉得格外雷有一大堆缺点，例如：有点自私、做事只有三分钟热度、撒谎；但是，他也有很多优点，例如：善良、幽默、仗义、想象力丰富。在他身上有着我们大多数普通孩子的优、缺点。虽然他很调皮，可是让我们感受到很真实。他在日记本中所记录的事，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或多或少也在我们身边和自身上发生过，这种真实让我与格雷有些共鸣。这本书很特别，上半部分是中文版，下半部分是英文版，让我们在积累课外知识的同时又能提高英语水平，一举两得，真好！

一口气把书读完，却没有一丁点以前的乏味，脑海里反而不断呈现出一个个片段，真是意犹未尽。在我烦恼时、无聊时，它就像一个魔术师，把烦恼和无聊都变成小溪里的水，流走了。如果你读过这本书，你定当会开怀大笑，而且这种快乐不会随着时间而流逝，反而会历久常新。

读书不仅可以增长知识，还能给我们带来无限的快乐和惊喜。

伙伴们，行动起来吧！让我们一起读书，一起成长吧！

初中生《红楼梦》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三

曹雪芹怀着深挚的爱意和悲悯的同情，用历史与未来、现实与理想、哲理与诗情，并饱蘸着血与泪塑造出来的林黛玉，是《红楼梦》里一位富有诗意美和理想色彩的悲剧形像。二百多年来，不知有多少人为她的悲剧命运洒下同情之泪，为她的艺术魅力心醉神迷。她是《红楼梦》读者心目中的一位圣洁、美丽的爱神。

然而，在百花斗妍的女儿国大观园里，有妩媚丰美的薛宝钗，有风流娇艳的史湘云，有文采精华的贾探春，有美貌不亚于其家姐的薛宝琴，……为什么独有黛玉那样牵动人的衷肠，甚至有人因她而狂、为她而死呢她为什么有如此强大的艺术魅力她究竟美在何处、动人在何处应该说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根本的一点，则是林黛玉具有一种悲剧美。当人们说《红楼梦》是一部悲剧时恐怕首先是指宝黛爱情的悲剧；其次是

指青春少女的“千红一哭，万艳同悲”的共同悲剧。而其中最悲者莫过于黛玉之悲了。真正的悲剧总是动人心魄的，因为悲剧是将美毁灭给人看。越是美的有价值的人生被毁灭，其悲剧就越壮美，越深刻，越动人。

为了突出林黛玉的悲剧性格，还在她出世之前，曹雪芹就用浪漫的笔调、奇特的想像和诗意，创造了新奇绝妙的亘古未有的“还泪”之说，以象征林黛玉是带着宿根、宿情、宿恨来到人世的。这绝不是宿命论，而是艺术的夸张、渲染和强化。她一生下来，就有“先天不足之症”；会吃饭时便吃药，而且不许哭，不能见外人。命运对她太残酷，太不公平了。少年丧母，不久又丧父，只有孤苦伶仃地长期寄居在黑暗龌龊的贾府。

我们第一次见到林黛玉，是她刚刚来到贾府。作者通过凤姐的“嘴”和宝玉的“眼”，描绘了她天仙似的人品。凤姐一见就惊叹道：“天下竟有这样标致人儿！我今日才算看见了！”在宝玉的眼里，这“袅袅婷婷的女儿”，“神仙似的妹妹”，则别有一种风范和神韵：

曹雪芹把我们民族的审美积淀进行了新的熔铸和创造，他把杨贵妃式的丰美赋予了薛宝钗，而把更富有魅力的西施式的清瘦之美给了林黛玉，使林黛玉的形像具有绝世的姿容；作者有意将林黛玉的外貌与西施联系起来，并将西施“捧心而蹙”、袅娜风流的外形之美赋予林黛玉，还借宝玉之口给她取字“颦颦”，便突出了她的悲剧性格之美。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四

在闲暇的午后，坐在书房中，一杯香茗，一本《红楼》，可谓，悠哉。能在百年之后，品读这一经典，与作者进行心灵的交流，又可谓，幸哉。

《红楼梦》对于我来说，并不陌生——作为中国的四大名著之一，在妈妈的影响下，我至今已读了三遍。书中的情节跌宕起伏，尤其是书中对于人物的描写，那可以称得上是生动形象，栩栩如生，无不令人叫绝。例如宝玉的风流潇洒，黛玉的多愁善感，宝钗的雍容大气，都在我的脑海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其中的一位老人家，却让我在前后三次读《红楼梦》的过程中有了三种不同的感觉。她便是——刘姥姥。

初读时，第一次看到这个角色，是在荣国府外，一位“村气”十足的老妪，牵着孙子，不停朝着府内张望。接下来，刘姥姥的形象似乎固定在了丑角这一类型中，插着满头的花朵，喝得酩酊大醉，见到华贵的餐具和丰富的菜肴惊叹不已，甚至还说出了“老刘，老刘，食量大如牛，吃个老母猪，不抬头!”引得举桌的夫人小姐们掩腹大笑?当时我想刘姥姥就是作者在这稍显沉闷的情节中安插的一个使读者发笑的闪光点，仅此而已。对此，我并不深究，只一笑而过。

再读《红楼梦》，书中的人物已不再陌生，再加上情节的辅助，对于许多人物的看法，我也改观了许多。而那位作为“笑星”的刘姥姥，我也不再认为她是一位单纯的丑角。作为一位“久经事故的老寡妇”，她初次见到贾母时会立刻想出一个奇特的称呼“请老寿星安”，这是多么的巧妙而恰当!此后，和贾母的许多对话又多么得体。当在筵席上鸳鸯和凤姐设计取笑她时，她将计就计，博得了众人的欢笑，此时的她心里是雪亮的，只不过装傻罢了。她还会投贾母和宝玉所好，讲一些稀奇的事儿，那样的“信口开河”让我刮目相看。另外在二进荣国府时，王熙凤要刘姥姥为自己的女儿取个名字，说要靠靠老人家的福。这是作者埋下的伏笔，将来“事败休云贵，家亡莫论亲。偶因济刘氏，巧得遇恩人。”的故事由此开始。在这个时候，刘姥姥这样一个老妪却比贾雨村这样的饱学之士更讲义气，更能担当。因此，我认为刘姥姥在《红楼梦》中的作用除了好笑，还注入了一份难得的小智慧，大义气，大担当和同情心。

第三次读《红楼梦》，我在不经意间和作者已有了细微的心灵交流，合上书本，细想，在整本书中，和刘姥姥年龄相仿的贾母，生活在大观园中儿孙满堂，安享天伦，而刘姥姥呢？只有和板儿相依为命。那些照辈分来看本应称刘姥姥为“奶奶”的红楼小姐们却讽刺她为“母蝗虫”，对她进行百般讥嘲。刘姥姥在《红楼梦》的主题中看似不重要，就是不写这个人物对于整部故事的发展似乎也并不产生什么影响。实则熟悉曹雪芹的读者，大概都知道作者的一生何其坎坷，他出生贵胄，享惯荣华，后来家道中落又受尽贫苦无援之苦，故深知朱门深锁的生活空虚，也深知一切卑微无依小人物的哀愁，为了使读者在阅读过程中有深入的感受，于是他塑造了刘姥姥这个人物形象，希望借她的眼睛一探富贵豪门之奢侈浪费，不自知惭愧，反以穷人开心。

但反过来，试看贾府那些高贵的太太小姐们以及那些有权有势的管家奶奶们，有谁能像刘姥姥这样心地淳厚，遇事待人都能满怀一颗感恩的心？那一些生前享尽富贵荣华之辈，到头来，还不落得像贾元春才选凤藻然暴毙而终、王熙凤“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这样的下场。而刘姥姥呢？一对孙儿得以安享晚年，可叹命运弄人啊！《红楼梦》的作者用这样一个乡村老妇人和那么多的城市贵妇人来作对比，此时，刘姥姥就成了一面镜子——一面折射出大家族“百足之虫死而不僵”的腐朽欲垮的丑态的镜子。仔细想想，在这表面看似繁华的背后早已是大厦将倾，形同枯槁，而刘姥姥的行为似乎揭示了这一大家族破败的命运！“家富人宁，终有个，家亡人散各奔腾。”

读了三遍《红楼梦》，认识了三遍刘姥姥。“都言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我感谢这位老人，通过对她的一次次改观，我渐渐拨开了这红楼之中的一场“富贵烟云”，更体会到了作者的独具匠心。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五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说到辛酸处，荒唐愈可悲。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这是中国四大名著之首红楼梦开篇词与结尾词。说来也是可悲，一本红楼梦，尽显人间的心酸。

红楼梦中真的是一部人间“奇”书。

说它奇，也非是，说它俗，也不然。这本书把人世间的庸俗与理想世界的奇幻相结合，奇中有俗，俗中有奇。曹老把这两者很完美的给搅和在了一起。却又找不着破绽。

他究竟是从那个地方入手来把这两者混合的呢？说来很简单：梦。

贾宝玉梦游太虚幻境，饮了仙茶“千红一窟”（千红一哭）喝了仙酒“万艳同杯”（万艳同悲）。还听了仙曲《红楼梦》。一曲红楼，暗示了贾府与十二金钗的结局。只有看完全书再返回此章一读，方懂曹老一片苦心。每读到这里，我都不禁感叹，人生的结局真的不是世人所能预料的。

而梦醒之后，贾宝玉还是那个贾宝玉，那个任性的少年。并没有因为一梦改变自己。此处又从梦中的奇转为现实的俗。

另外，很多的梦是托梦。秦可卿托梦凤姐要小心“水满则溢，月满则亏。”晴雯托梦贾宝玉说她要死了等等。

其实，除了写出来的梦，还有一些隐藏着的梦。螃蟹宴、海棠社、桃花社，多么美好的生活！结果到了红楼梦末期，林黛玉枉凝眉，泪尽而逝；薛宝钗终身误，孤身至终。王熙凤聪明误，机关算尽。十二金钗，没有人有好下场。

人生一世，离开后不终是一无所有吗？人离世后，终究和来到

这个世界那时候一样，什么都带不走。一切，纯洁如初。

虚幻一世，梦醒之时，万物皆空。只落得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六

《红楼梦》读后感我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还是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在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我很感谢续者高鹗，尽管他在很多方面跟不上曹雪芹的思想，但他至少让黛玉死了，让她别了宝玉，我觉得很好。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不过不是有句话说：赛翁失马，焉之非福吗？对于黛玉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的悲剧结局，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地沉睡时，看着宝玉仍在凡是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或许两个人都是浪漫的人，浪漫的人天生就不该相遇，因为生活不是浪漫，生活会将浪漫消磨得一干二净，最终，红玫瑰变成了墙上的蚊子血，白玫瑰成了胸口粘着的白米饭。所以，就让浪漫在最美的是画上句号，在彼此的心中，留下幸福的回忆。

可是也许你会说，黛玉死的很悲惨，一点也不浪漫。关于这点，我也是不赞成的。也许曹雪芹的本意非此，也许黛玉确实应该泪尽证前缘，这样不是更好吗？她牵挂着宝玉，用她全部的热情为这一知己痛哭，怀着深深地思念。这样的死，何尝不是高贵神圣的？然而高鹗没有这样写，他最终让黛玉很庸俗地指天愤恨，气极至亡。

尽管如此，她最终是在贾府垮到前离开这是非之地的，否则

以她的脆弱，恐怕受不了那么大的刺激。宝玉是个纨绔子弟，他不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能给予黛玉的甚实很少，谈不上保护与安慰。他自己尚且是需要别人保护的弱者，所以在他身边。黛玉是得不到幸福的。

所以能带着回忆离开他，是种幸福。宝玉自己能给予黛玉的只是几句好话，他连痴情都谈不上。看看宝钗的下场，不得不说黛玉是幸福的。当然有人说宝钗需要的只是宝二奶奶的宝座，她并不在乎宝玉，是这样吗？难道有个天生喜欢孤独的女子吗？不管怎么说，寂寞地独守空房总是悲惨的，何况的所谓宝二奶奶的宝座，她是不是坐上了还是问题。

我一直疑心宝玉并不是因为黛玉二离开贾府的，否者他不会娶宝钗。他最终的出世是因为他的世界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他的象牙塔坍塌了，他终于明白他的斗争，他的思想其实全部是依附着家庭。他的家倒了，他的一切也完了，什么思想斗争，统统没了。他不得不离家出走，也许是为了避祸。

我想不会，恐怕是要大水狂淹龙王庙的。然后宝玉最终受不了家庭的压力，还是一走了之。这是很有可能的，他没有照顾好宝钗，负担不起生活，同样对于黛玉，他也不过如此。

其实爱情就是很短暂的，至少这横刀截断的爱情给了我们很多美好的幻想和期待，就像杰克之于罗丝，他是她生命中最美好的回忆，却不是唯一。

红楼梦初中读后感篇七

她有闭月羞花之娇美，却“生态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显出她的弱不禁风，她的泪眼朦胧，魂牵梦萦。

她本是冰雪聪明的奇女子。魁夺菊花诗的潇洒，芦雪庵争联即景赋诗的敏捷，与湘云月下吟诗的才情，至今还历历在目，

她讲无人能比的才情发挥得淋漓尽致，令我佩服，令数千万人为其倾倒。但细细品来，纤巧感恩的字句后，又隐藏多少眼泪，多少辛酸。

三月，花朵艳放，花香满天，黛玉，却用锄将一瓣瓣青春的碎片，连同自己的泪珠儿，一起埋入芬草菲飞的泥土。“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侬今葬花人痴笑，他年葬侬知是谁？”她把自己的渴望、梦寐、生活的克色，全都埋入土中，却埋不掉孤独，如影随形的孤独，与生俱来的孤独。

与宝玉爱情的凄苦，本事情投意合，情意绵绵。宝玉是她唯一的知己，课天不由人，性格孤僻，人缘不好，成为她通往幸福大道的一块绊脚石，是的原本疼爱她的贾母对她渐渐疏远，胜利的天平自然倾向了城府极深的宝钗这边，凤姐的一出偷梁换柱技使两个人痛失所爱，黛玉含泪焚诗，含恨归去，从此阴阳相对，，宝玉痴痴傻傻，看破红尘，削发为僧。

《红楼梦》这本书，让我看到了当时社会的黑暗，让我感慨万千。